

河北汇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河北汇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正在筹划以现金方式购买库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库珀新能”或“标的公司”）20%股权，同时库珀新能的股东于春生通过向上市公司委托或让渡不少于31%表决权的方式，保证上市公司拥有标的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不低于51%。具体收购方案和收购比例待进一步论证和协商。本次交易完成后，库珀新能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2、根据初步测算，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涉及上市公司发行股份，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交易的具体方案尚需交易各方进一步论证和协商，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尚需履行必要的内外部相关决策、审批程序，交易方案的相关内容以各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本次交易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交易概述

公司正在筹划以现金方式购买库珀新能20%股权，同时库珀新能的股东于春生通过向上市公司委托或让渡不少于31%表决权的方式，保证上市公司拥有标的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不低于51%。具体收购方案和收购比例待进一步论证和协商。本次交易完成后，库珀新能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与标的公司股东于春生签署了《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意向协议》，对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意向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

2025年9月26日、2025年10月25日、2025年11月21日、2025年12月20日、2026年1月19日、2026年2月13日、2026年2月27日、2026年3月27日、2026年4月25日、2026年5月22日、2026年6月18日，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分别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2025-071、2025-072、2025-078、2026-003、2026-005、2026-006、2026-007、2026-022、2026-024、2026-02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正在推进中，同时各方正结合最新政策规定就交易细节、协议条款等事项持续进行磋商和审慎论证，交易相关方就交易方案核心事项尚未达成一致意见，亦未签署正式交易协议。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决策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相关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尚未最终完成，交易相关方尚未签署正式协议，交易方案和交易条款等核心要素仍需进一步协商，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尚需分别履行必要的内外部决策、审批程序，存在未能通过有关决策、审批程序的风险。

2、本次交易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出现因外部环境变化导致交易条件发生变化或公司与交易对方未能就交易方案达成一致等情形，进而导致交易终止的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停复牌》等相关规定，本次筹划事项公司股票不停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分阶段及时履行信

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河北汇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六日